#### 国道234线郑州境国道310以南段（荥阳乔楼至崔庙段）改建工程施工监理招标公告

#### 1.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国道234线郑州境国道310以南段（荥阳乔楼至崔庙段）改建工程已由郑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郑发改基础[2018]186号文批准建设，初步设计已由郑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郑发改设[2018]274号文批准，项目业主为郑州交通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自部分上级补助及项目业主筹措，招标人为郑州交通建设投资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项目的施工监理进行公开招标。

#### 2.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建设地点：郑州市境内

2.2项目规模：本项目起点位于荥阳市G234(原S232)与G310交叉处，在蔡寨村东与郑西高铁、中原西路交叉后，向南在槐树洼与陇海西路交叉，在寨根村设隧道下穿万山至赵家门，经马王庄、左湾，在龙门社区西南与新G310交叉，终点位于新G310互通式立交南边，路线全长13.51公里。

项目设计采用双向六车道一级公路技术标准，设计速度80公里/小时，主线路基宽度33米、32米，其中中央分隔带宽2米、1米，行车道2×3×3.75米，左侧路缘带2×0.5米，硬路肩2×3.0米（含路缘带0.5米），土路肩宽2×0.75米。

新建道路路面结构采用沥青混凝土，路面结构总厚度71厘米，5厘米细粒式改性沥青混凝土(AC-13C)+8厘米中粒式改性沥青混凝土(AC-20C)+58厘米水泥稳定碎石。

桥涵设计荷载采用公路-Ⅰ级。其他技术指标根据《公路工程技术标准》(JTGBO1-2014)中有关条文执行。

全线挖方1921.602千立方米；路基填方1427.241千立方米；沥青混凝土路面164.355千平方米（不含互通区数量）；涵洞9道；隧道1座（左幅长1570米，右幅长1605米）；互通式立交4座（包含菱形互通2座）；分离式立交2处（含跨郑西高铁分离立交，长518.2米）；通道2道；平面交叉4处；管线交叉3处；全线设置交通安全、绿化等设施。

2.3监理服务期：1278日历天，其中：施工期（含施工准备期）548日历天，缺陷责任期730日历天。

2.4标段划分：本次招标设1个标段，施工监理Ⅰ标：K17+140～K30+650，里程13公里，其中不含涉铁部分（K18+112～K18+623跨郑西高铁分离立交）。

本工程施工监理II标段为跨郑西高铁分离立交，本次不招标。

#### 3.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  |  |  |  |
| --- | --- | --- | --- |
| 标段 | 招标范围 | 资质要求 | 业绩要求 |
| 施工监理Ⅰ标 | 国道234线郑州境国道310以南段（荥阳乔楼至崔庙段）改建工程所有路基、路面、桥涵、交通工程及沿线设施、雨水、绿化、交通安全设施、隧道及附属房建工程等项目及缺陷责任期的工程修复等监理服务工作（不含机电工程及跨郑西高铁分离立交）。 | 1.具备独立法人资格、持有有效企业营业执照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施工监理能力；  2.具备交通运输部颁发的公路工程监理甲级资质。 | 投标人近5年（2013年6月1日至投标截止时间，以交（竣）工日期为准）同时满足下列2种业绩要求：  1.独立完成过2条单项合同里程13公里以上（含13公里）一级或一级以上公路的新建或改（扩）建施工监理业绩；  2.独立完成过1座长度不少于1000米的一级或一级以上公路隧道工程施工监理业绩，该业绩可包含在上述公路工程业绩内。 |

投标人应进入交通运输部“全国公路建设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http：//glxy.mot.gov.cn）”中的公路工程施工监理资质企业名录，且投标人名称和资质与该名录中的相应企业名称和资质完全一致。

3.2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3每个投标人最多可对/个标段投标。每个投标人允许中/个标。（本款不适用）

3.4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单位，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否则，相关投标均无效。

3.5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投标人，不得参加投标。

#### 4.招标文件的获取

4.1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18年6月20日至2018年6月26日，每日上午9:00至11：30，下午14:30至17：00（北京时间，下同），在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一楼大厅报名处（郑州市淮河西路39号，淮河西路与工人路交叉口向西200米路南）持单位介绍信和经办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副本、资质证书副本、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或授权委托书（以上均为原件和2份加盖公章的彩色复印件）购买招标文件。

4.2招标文件每套售价1000元，图纸每套售价3000元，售后不退。

#### 5.投标文件的递交及相关事宜

5.1招标人不组织现场踏勘，不召开投标预备会。

5.2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2018年7月10日9时00分，投标人应于当日8时00分至9时00分将投标文件递交至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三楼开标室（郑州市淮河西路39号，淮河西路与工人路交叉口向西200米路南，郑州市建委院内）。

5.3逾期送达的、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或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予以拒收。

#### 6.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郑州建设信息网”、“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郑州市交通运输委员会网站”、“郑州交通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上发布。

#### 7.联系方式

招标人：郑州交通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地 址：郑州市二七区陇海中路70号

联系人：张女士

电 话：0371-88811258

招标代理机构：北京中交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北苑路170号凯旋城C座5层

河南分公司地址：河南省郑州市高新区总部企业基地93号楼5层

联系人：刘先生

电话：0371-86520913

电子邮箱：bjzjhnfgs@163.com

2018年6月20日